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报告编号: VN2407232062-A

建设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建设/编制单位：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建设/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韦德相

韦德相

建设/编制单位地址：中山市东风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

目录

表一	1
表二	4
表三	8
表四	10
表五	13
表六	16
表七	2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2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3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24
附图 3-1: 项目平面布置图	25
附图 3-2: 项目平面布置图	26
附件 1: 环评批复	27
附件 2: 营业执照	31
附件 3: 验收监测委托书	32
附件 4: 环保保护管理制度	33
附件 5: 生活污水纳污证明	36
附件 6: 噪声污染防治方案	37
附件 7: 固废处理情况	39
附件 8: 应急预案	40
附件 9: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自查表	44
附件 10: 工况说明	47
附件 11: 危废合同	48
附件 12: 投资概况说明	53
附件 13: 分期说明	54
附件 1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56
附件 15: 建设时间说明	57
附件 16: 监测数据	58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				
主要产品名称	端子、护套				
设计生产能力	环评设计年产端子 1000 万个、护套 30 万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端子 1000 万个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3 月 1 日		
调试时间	2024 年 9 月 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9 月 5 日-2024 年 9 月 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广东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20 万元	环保投资	3 万元	比例	15%
验收监测依据	1.法律、法规及规章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01 月 01 日起实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实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实施）；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施行）；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20 年 6 月 29 日起施				

行)；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9) 广东省《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

2.验收技术规范及标准

(1)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

(2)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957-2023)。

3.项目技术文件及批复

(1)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广东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4月；

(2) 《关于<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18)0082号)，中山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6月27日；

(3)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水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具体限值要求见表 1-1。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

序号	污染物	三级标准	单位
1	悬浮物	400	mg/L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3	化学需氧量	500	mg/L
4	氨氮	—	mg/L
5	pH 值	6-9	无量纲

(2) 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限值要求见表 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限值 Leq dB (A)	
			昼间	夜间
2 类	厂区四周边界外 1m	GB 12348-2008	60	50

(3) 固体废物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厂区内临时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无。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 工程基本情况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中心坐标为 E113° 14' 12.53"，N22° 42' 51.75"。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用地面积 2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主要从事端子、护套的生产。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为：端子 1000 万个；护套 30 万个。

2017 年 4 月，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委托广东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6 月 27 日，中山市环境保护局以（中（凤）环建表[2018]0082 号）文予以审批，同意该项目的建设。项目已于 2024 年 9 月 5 日领取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6905351678001Z，有效期至 2029 年 9 月 4 日。本项目每年生产 300 天，每天生产约 8 小时，不涉及夜间生产。因项目目前只投产端子生产线部分，本次验收为分期验收。项目一期总投资 20 万，环保投资 3 万元。

本项目所在位置东面为爱仕得电器公司；南面为金富铤电器科技公司；西面为安乐中二路，隔路为居民区和鱼塘；北面为小路，隔路为居民区。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附图 2 项目四至图，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2) 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次验收具体产能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环评审批产量	验收产量
1	端子	1000 万个/年	1000 万个/年
2	护具	30 万个/年	0

(3)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与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阶段相比，本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实际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工程主要内容	工程规模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模具车间	对模具进行维修	1050 m ²	生产车间为混凝土结构，1座（共2层）。总用地面积 2500 m ² ，建筑面积 5000 m ²	模具车间、成型车间未建设，其余与环评一致
	冲压车间	对原材料进行冲压加工，主要生产端子	1400 m ²		
	成型车间	对原材料进行成型加工，主要生产护套	500 m ²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供行政、技术、销售人员办公	350 m ²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仓库	用于储存原材料、产品	1700 m ²		
	运输	厂外运输主要依靠社会力量、用公路运输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管网供给	551 吨/年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10 万度/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护套成型、烘干工序废气经过集气罩捕集后，再通过经典除油装置预处理+UV光解除臭装置+活性炭吸附系统处理			未投产及建设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料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或交由供应商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噪声防治	隔声、减振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2) 项目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吨)	一期验收年耗量 (吨)	未验收量 (吨)
1	铜带	300 吨	300 吨	0

2	PVC 新料（粉末状）	12 吨	0	12 吨
3	增塑剂（DOTP）	3 吨	0	3 吨
4	脱模剂	1 吨	0	1 吨

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其数量见表 2-4。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未验收量	所在工序
1	车床	/	1 台	1 台	0	端子生产车间，位于项目所在地一楼
2	冲床	45T	5 台	35 台	0	
		25T	19 台			
		30T	11 台			
3	分条机	/	2 台	0	2 台	
4	护套成型机	/	2 台	0	2 台	护套生产车间，位于项目所在地二楼
5	冷却塔	/	1 台	0	1 台	
6	搅拌机	/	1 台	0	1 台	
7	真空罐	/	4 个	0	4 个	
8	压缩机	/	1 台	0	1 台	
9	自动剪切机	/	2 台	0	2 台	
10	线割机	/	6 台	0	6 台	
11	火花机	/	1 台	0	1 台	模具维修车间，位于项目所在地一楼
12	小磨床	/	5 台	0	5 台	
13	铣床	/	1 台	0	1 台	

(4) 水源及水平衡

生活给排水：本项目用水主要由市政自来水厂供给，给水由市政管网接入。本项目用

水量主要为生活用水：项目员工 43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BD44T1461-2014）中办公楼、人均用水按 40L/d 进行计算，用水量约 1.72 吨/日（516 吨/年）。

本项目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90% 计算（一年按 300 天计算），即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48 吨/日（464.4 吨/年），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用水：本项目设有 1 台冷却塔用于成型机冷却降温，冷却水可循环使用，定期补充蒸发缺失即刻，不会产生生产废水，冷却用水量约为 5t，需补新鲜水 0.1t/a（30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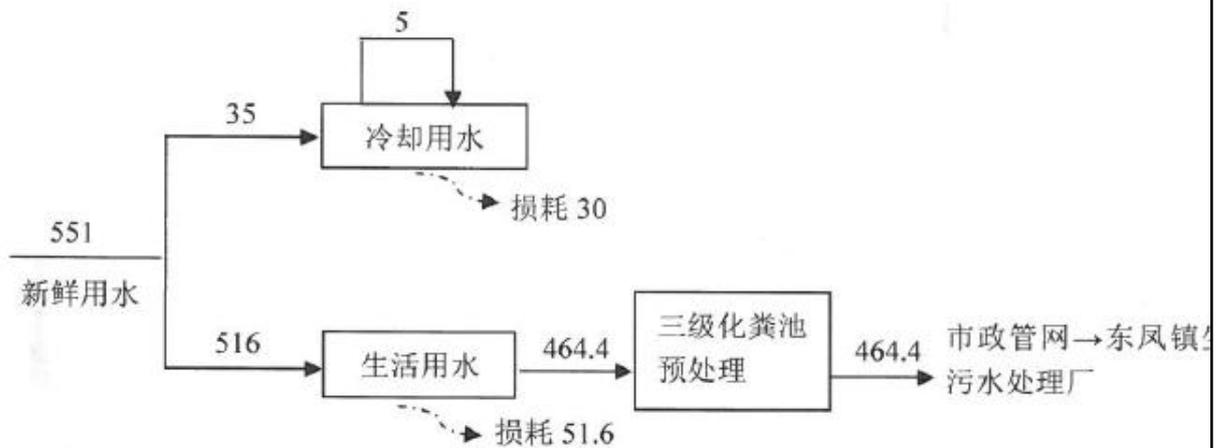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实际水平衡图（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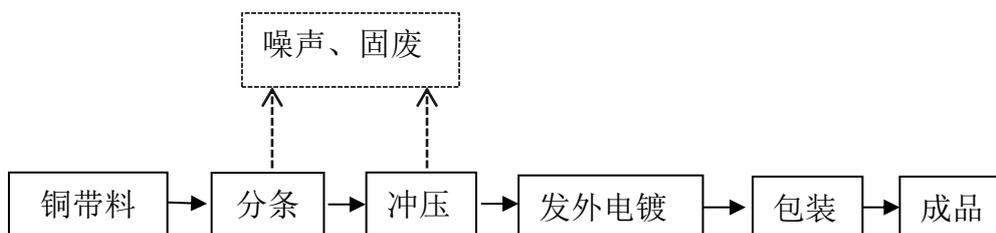


图2-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原材料（铜带料）经分条机分条，再运用冲床进行冲压，然后发外电镀，包装后制得成品。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共设员工 43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464.4t/a。生活污水污染因子有 COD、BOD₅、SS、NH₃-N 等，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达标后外排。

项目一期不产生生产废水。

表 3-1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t/a)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COD、BOD ₅ 、SS、NH ₃ -N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464.4	三级化粪池	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收集后委托给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废气

项目一期运营期间不产生废气污染物。

3.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70~90dB（A）；原材料和成品的搬运过程中所产生的噪声 65~70dB（A）。

为了尽量减少项目建成后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1）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严格控制生产时间，禁止在夜间（20:00-次日 6:00）时段生产；

（2）合理布局噪声源，将噪声较大的冲床加工车间布置往生产车间南面进行集中管理，适当的拉大与西、北面厂界距离可增加几何发散衰减量；

（3）生产车间的门窗部位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借口，并进行日常生产关闭管理；

（4）对于运输噪声，合理选择运输路线，减少车辆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限制大型载重车的车速，靠近居民区附近时应限速，对运输车辆定期维修、养护，减少或杜绝鸣笛等。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金属废料等。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及其包装罐、含机油废抹布等。

(1) 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3) 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给东莞市长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区建设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危险废物由专人负责收集、贮存及运输。对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的区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意容器内混装。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表 3-3 固（液）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一览表

固（液）体废物名称	来源	性质	环评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处理处置方式	固（液）体废物暂存与污染防治
金属废料	原材料	一般固废	0.5	0.3	由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
废机油及其包装罐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0.05	0.03	收集后委托给东莞市长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间
含机油废抹布	废气治理		0.01	0.007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6.45	6.45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垃圾箱、垃圾桶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一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不产生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产生排放量约为 464.4 吨/年，项目属于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纳污范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通过市政管网汇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集中处理。项目所产生的污水对周围的水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一期运营期间不产生废气污染物。

(3) 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一般工业固废包括金属废料等集中交由有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及其包装罐、含油废抹布等，集中收集后委托东莞市长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在做好固体废物治理措施的情况下，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4) 噪声影响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应采取减振降噪、封闭隔声、消声等措施对设备噪声进行处理，对主要噪声源进行合理布局。在上述防治措施的严格实施下，项目四周厂界外 1 米处的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因此项目所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围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5) 结论

本项目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本项目的建设会对项目及其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若本项目能严格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到相关标准排放，则本项目在正常生产过程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

大。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该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详见附件 1：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18）0082 号，2018 年 6 月 27 日。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类别	中（凤）环建表（2018）0082 号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项目用地面积 2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主要从事端子、护套的生产。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为：端子 1000 万个、护套 30 万个。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项目用地面积 2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主要从事端子、护套的生产。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为：端子 1000 万个。	符合要求
废水处理措施	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活污水（464.4 吨/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已落实；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度处理。	符合环保要求
废气处理措施	<p>项目营运期排放护套成型、烘干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油雾、臭气浓度），投料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p> <p>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p> <p>成型、烘干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对应排气筒高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投料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项目一期营运过程中不产生废气污染物。	符合环保要求
噪声处理措施	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项目采取优化厂区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等，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要求。	符合环保要求

<p>固废处理措施</p>	<p>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及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相关规定。</p>	<p>①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p> <p>②一般固体废物：金属废料等集中交由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p> <p>③危险废物：废机油及其包装罐、含机油废抹布等集中收集后交由东莞市长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转移处理。</p>	<p>符合环保要求</p>
---------------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保证验收检测数据的合理性、可靠性、准确性，根据《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质量保证的要求，对监测的全过程（布点、采样、样品贮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 所有参加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 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3) 合理规范设施监测点位、确定监测因子与频次，保证验收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代表性。

(4) 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5) 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的检测仪器、量具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6) 采样分析及分析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

(7) 监测数据和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 实验室对同一批次水样分析不少于 5% 的平行样；对于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在分析同一批次样品时候增加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在分析时增加空白分析、重复检测等质量控制手段。

(9) 噪声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用标准声源对噪声仪进行校准，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A)。

(10)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监测分析仪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及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前后校准值相对误差在 5% 以内。

水质质控样测试结果见表 5-1，水质全程序空白质控结果见表 5-2，水质实验室空白质控结果见表 5-3，水质实验室平行双样质控结果见表 5-4，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结果见表 5-5，人员上岗证书见表 5-6。

表 5-1 水质质控样测试结果一览表

水质质控样测试结果				
检测项目	标样测定结果 (mg/L)	标样浓度范围 (mg/L)	标样证书编号	标样考核评定
化学需氧量	255	250±11	BY400011 B23050154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3.5	23.3±1.7	BY400124 B23120208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2.7	23.3±1.7	BY400124 B23120208	合格
氨氮	2.83	2.75±0.19	BY400012 B23110176	合格

表 5-2 水质全程序空白质控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实测浓度 (mg/L)	技术要求 (mg/L)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24.09.05	<4	<4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2024.09.06	<4	<4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5	<0.5	<0.5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6	<0.5	<0.5	符合要求
氨氮	2024.09.05	<0.025	<0.025	符合要求
氨氮	2024.09.06	<0.025	<0.025	符合要求
备注	实测浓度前带"<"的表示该值低于测试方法检出限，后面的数值为检出限。			

表 5-3 水质实验室空白质控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实测浓度 (mg/L)	技术要求 (mg/L)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24.09.08	<4	<4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6 ^a	<0.5	<0.5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7 ^a	<0.5	<0.5	符合要求
氨氮	2024.09.07	<0.025	<0.025	符合要求
备注	^a 表示五日生化需氧量开始分析日期，共 5 天； 实测浓度前带"<"的表示该值低于测试方法检出限，后面的数值为检出限。			

表 5-4 水质实验室平行双样质控结果一览表

实验室平行双样测定结果 (mg/L)							
检测项目	2024.09.05		相对偏差 (%)	2024.09.06		相对偏差 (%)	结果评价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1	样品 2		
化学需氧量	137	143	±2.14	--	--	--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42.2	45.2	±3.43	57.2	54.4	±2.42	符合要求
氨氮	16.6	17.1	±1.49	--	--	--	符合要求
备注	"--"表示没有该项； 以上项目的平行样品相对偏差 (%) ≤10%，均符合质控要求。						

表 5-5 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及型号	测量时段		校准声级 [dB (A)]	标准声级 [dB (A)]	示值偏差 [dB (A)]	技术要求 [dB (A)]	结果
二级声级计 AWA5688 (VN-230- 14)	2024.09.05 昼间	测量前	93.8	94.0	-0.2	≤±0.5	合格
		测量后	93.8		-0.2		合格
	2024.09.06 昼间	测量前	93.8		-0.2		合格
		测量后	93.8		-0.2		合格

表 5-6 人员上岗证书一览表

序号	检测人员	是否持证	上岗证书编号
1	苏汉华	是	VN089
2	蓝图	是	VN030
3	许慧玲	是	VN069
4	陈国英	是	VN085
5	杨振业	是	VN065
6	谢颖芹	是	VN05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 6-1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监测频次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生活污水	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4 次/天，共 2 天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 N1	1 次/天，共 2 天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 N2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 N3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 N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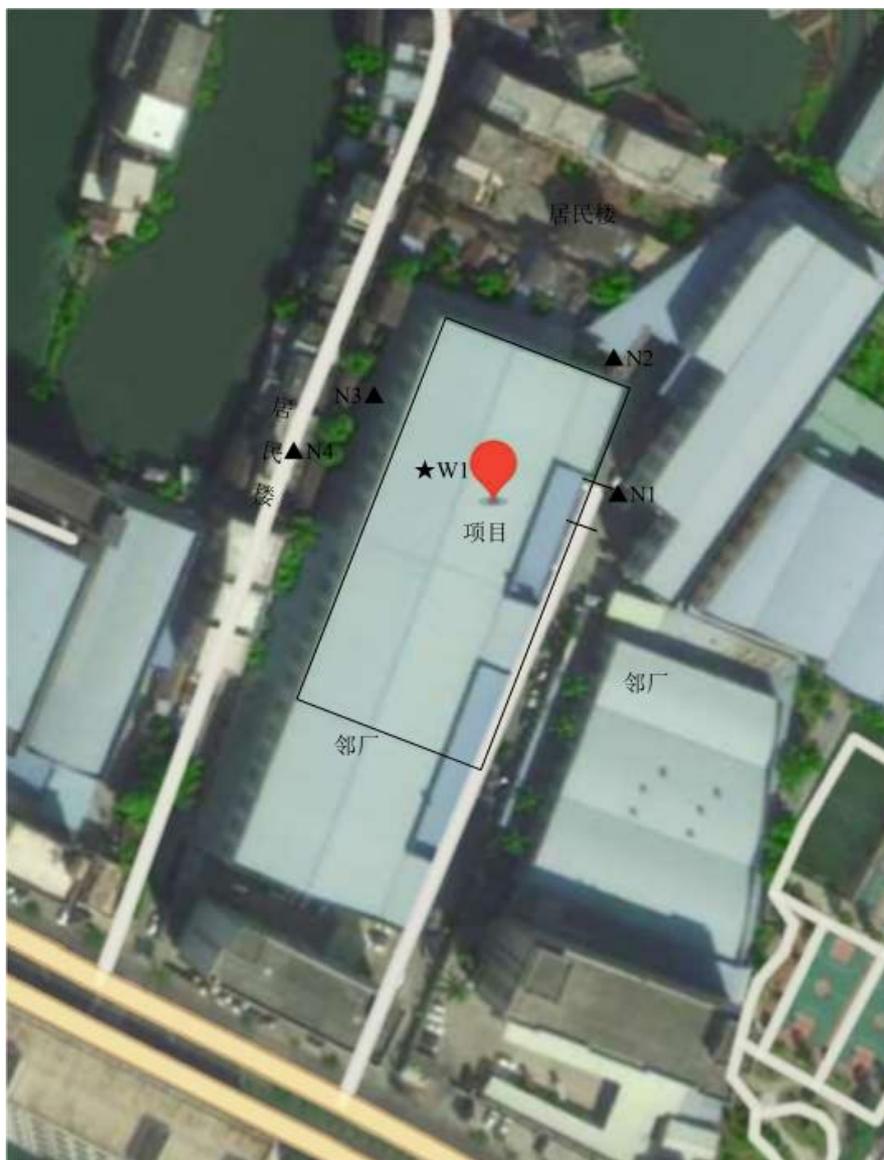
2.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6-2。

表 6-2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生活污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滴定管 50ml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电导率测定仪 Bante904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二级声级计 AWA5688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二级声级计 AWA5688	--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监测点位示意图：★为生活污水检测点位；
▲为噪声检测点位。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我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6 日对该项目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设备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各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负荷均达到 75%以上，具体生产负荷情况见表 6-3。

表 6-3 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一览表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	监测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24-9-5	端子	3.33 万个/天	2.697 万个/天	81%
2024-9-6	端子	3.33 万个/天	2.664 万个/天	80%

验收监测结果:

1.污染源监测

(1) 废水

验收期间生活污水污染因子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6-4。

表 6-4 生活污水监测及评价结果

采样日期	2024.09.05	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单位	结果 评价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范围/ 平均 值				
W1 生活污 水排放口	pH 值	7.3	7.2	7.2	7.4	7.2-7.4	6-9	无量纲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40	165	156	150	153	500	mg/L	达标	
	悬浮物	62	51	56	48	54	400	mg/L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3.7	53.8	49.0	51.3	49.4	300	mg/L	达标	
	氨氮	17.5	19.1	15.9	16.8	17.3	--	mg/L	--	
采样日期	2024.09.06	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单位	结果 评价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范围/ 平均 值				
W1 生活污 水排放口	pH 值	7.1	7.3	7.2	7.0	7.0-7.3	6-9	无量纲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69	148	171	175	166	500	mg/L	达标	
	悬浮物	55	60	65	52	58	400	mg/L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55.8	44.3	54.1	56.4	52.6	300	mg/L	达标	
	氨氮	19.9	17.5	18.4	19.4	18.8	--	mg/L	--	
执行依据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									
备注	“--”表示没有该项; 2024 年 09 月 05 日采样环境条件: 第一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二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三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四次气象状况: 无雨; 2024 年 09 月 06 日采样环境条件: 第一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二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三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四次气象状况: 无雨。									

(2) 噪声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5。

表 6-5 厂界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

采样日期	204.09.05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主要声源	结果评价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 N1	昼间	53	60	生产噪声	达标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 N2	昼间	52	60		达标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 N3	昼间	53	60		达标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 N4	昼间	48	60	环境噪声	达标
采样日期	2024.09.06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主要声源	结果评价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 N1	昼间	54	60	生产噪声	达标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 N2	昼间	53	60		达标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 N3	昼间	52	60		达标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 N4	昼间	47	60	环境噪声	达标
执行依据	厂界东南、东北、西北侧执行国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执行国家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备注	厂界西南侧为邻厂，不具备检测条件，故不布点； 2024 年 09 月 05 日昼间采样气象状况：无雨；风速：1.6m/s； 2024 年 09 月 06 日昼间采样气象状况：无雨；风速：1.4m/s。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度处理，根据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VN2407232062）可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要求。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

2.废气

项目一期不产生废气污染物。

3.噪声

根据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VN2407232062）可知，噪声监测点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制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体废物：金属废料等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危险废物：废机油及其包装罐、含油废抹布等集中收集后交由东莞市长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转移处理。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及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5.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已按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在该项目工况稳定的条件下，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和固废处置达到批复验收标准的要求。

填表单位（盖章）：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二期）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108号A栋

项目名称

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术改造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13°14'12.53"; N 22°42'51.75"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833 绝缘制品制造

实际生产能力

端子1000万个

广东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报告表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中（凤）环建表（2018）0082号

环评单位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端子1000万个、护套30万个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环评文件申领时间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日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所占比例(%)

投资总预算(万元)

50万元

环保总投资(万元)

10万元

75%以上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万元

所占比例(%)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0

绿化及生态(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0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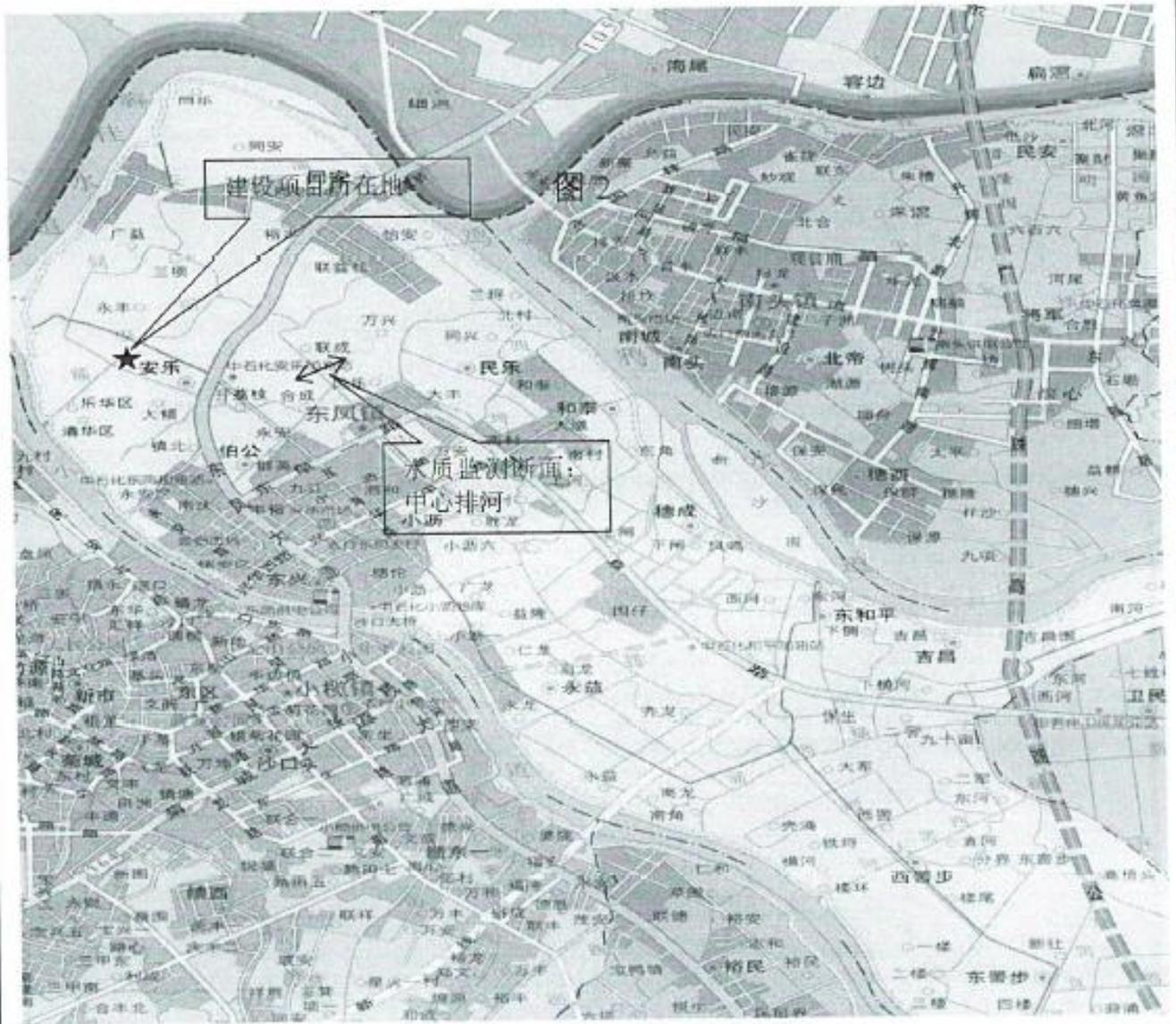
0

0

运营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6905351678				验收时间	2024年8月	
废水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量(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氟氯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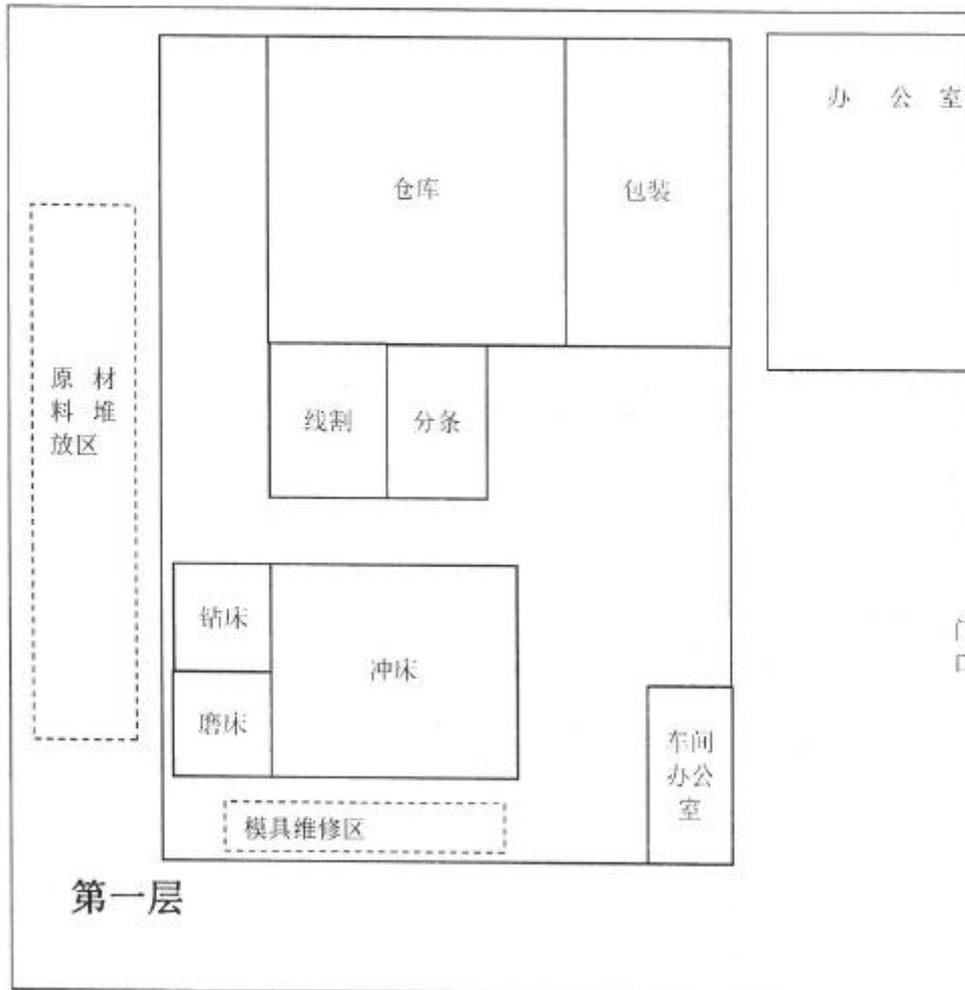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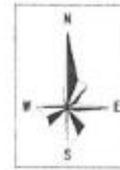


比例尺

附图 2：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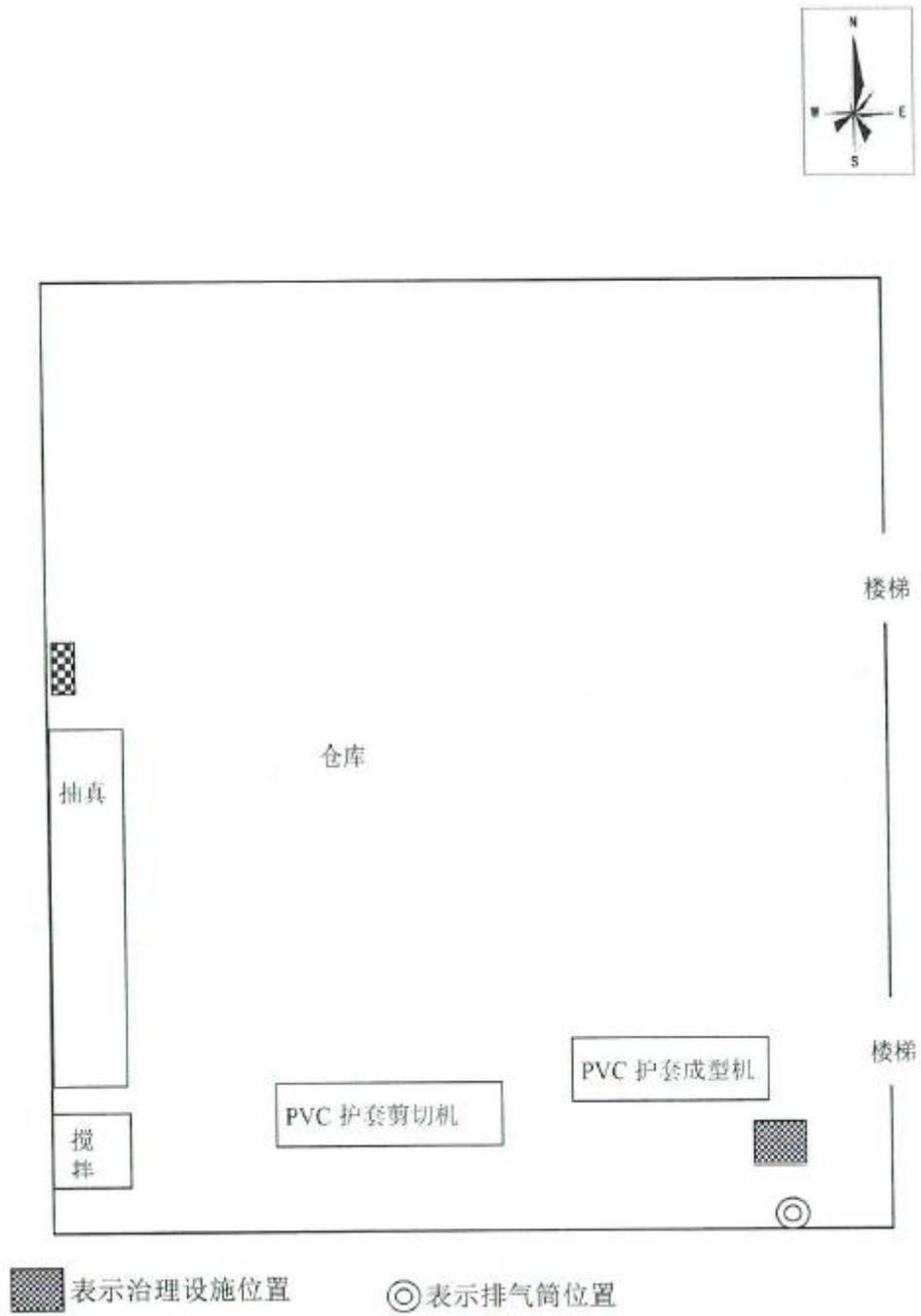


附图 3-1：项目平面布置图



 表示危险废物暂存区

附图 3-2：项目平面布置图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凤）环建表（2018）0082 号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报来的《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14'12.53"，北纬 22°42'51.75"）及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用地面积为 2500m²，建筑面积为 5000m²。主要从事端子、护套的生产。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为：端子，1000 万个；护套，30 万个。

禁止采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生产设备及其工艺，禁止生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



产品。

三、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活污水 1.548 吨/日（464.4 吨/年）。

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该项目若不能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则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水污染物排放一级 B 标准；在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前提下，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且废水的处理处置须符合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控制要求。

四、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排放护套成型、烘干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油雾、臭气浓度），投料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

该项目须按照《报告表》所列，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

成型、烘干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对应排气筒高度排

放标准值；

投料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大气污染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行管理等须符合《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 2000-2010)等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

五、该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

六、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产生废机油、废乳化液及其包装罐、废脱模剂及脱模剂罐、增塑剂废弃包装罐、饱和活性炭等危险废物。

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七、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八、若《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该项目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九、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十、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须按照排污许可制度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件 2：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6905351678
名称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韦德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07月14日
住所	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108号A栋（首层）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16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许可、监管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现有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位于中山市东风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该项目已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委托贵司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盖章）：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东风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

联系人：廖先生

联系电话：18028360878

委托日期：2024 年 9 月



附件 4：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企业环保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本单位的环境保护工作，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 2、本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公司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公司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 3、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公司员工、领导都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看待和处理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车间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上尽量消灭污染物，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 4、公司要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把节能减排工作当作硬任务，搞好清洁卫生工作，做好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等的综合治理工作。
- 5、公司除贯彻、执行本制度外，还必须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级政府有关环保的法规、制度和标准。

第二章 环保管理职责

- 1、公司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公司环保管理和环保技术监督工作。总经理任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副总经理任副主任，各单位一级主管是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办公室设在安全环保室。安全环保室配备必须的专业技术人员。各单位配备环保人员，负责本单位的日常环保管理工作。
- 2、安全环保室职责
 -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本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
 - (2)负责协助总经理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
 - (3)监督检查本公司执行“三废”治理情况。参加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方案的研究和审查工，并参加验收，提出环保意见和要求。
 - (4)组织公司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
 - (5)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 3、各单位环保工作职责
 - (1)执行公司环保计划，制定和完善本单位环保规章制度。

- (2) 定期、不定期检查本单位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和运行记录。
- (3) 负责监督本单位废水、废气、固体废物达标排放情况。
- (4) 按规定向公司报告本单位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和污染减排情况。
- (5) 协助公司进行清洁生产、节能节水、污染防治等工作。
- (6) 协助组织编写公司环境应急预案，对企业突发性污染事件及时向环保部门报告，并参与处理。
- (7) 负责组织对公司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

4、员工环保工作职责

- (1) 学习和掌握本岗位环保设施的工作原理和操作方法。
- (2) 按操作规程要求，认真操作本工段环保设施，并做好工作记录和环保设施运行记录，涉及添加药物的须按操作规程要求添加药物，确保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处理结果优良。
- (3) 接受安全环保室的监督和指导，虚心学习各类环保知识。
- (4) 定期对本岗位环保设施进行清洁维护，并填写维护记录。
- (5) 随时向领导报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若遇异常及时上报，确保环保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

第三章 基本原则

- 1、安全环保室是公司环保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全面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企业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企业与政府环保部门的相关工作。
- 2、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齐抓。
- 3、环境保护工作关系到周边环境和每个职工的身体及企业生产发展。员工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工作制度，任何违反环保工作制度，造成事故者，将被根据事故程度追究责任。
- 4、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单位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公司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 5、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并确保备品备药的正常储备量。
- 6、凡新建、扩建、改造项目中的“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作所需资金，必须同时列入计划，切实予以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借口排挤“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程的资金、设备、材料和人力等。

第四章 污染事故管理

- 1、针对可能发生的水污染、大气污染等事故，公司应制定完善的应急救援预案，有效应对突发环境污染，提高应急响应和救援水平。
- 2、公司《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定期修订和演练。一般每年至少演练一次，并做好演练记录。对

演练中发现问题进行分析、补充和完善预案。

3、公司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后，应立即启动预案，并上报环保部门与政府主管部门，按照应急预案开展救援，将污染事故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及生态环境安全。

4、公司发生污染事故后，应妥善做好事故的善后工作，并协助环保部门做好事故原因的调查，制定防范措施。

第五章 新建项目环保管理

1、新建项目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三同时”，即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2、新建项目在设计施工前开展环评，并逐级上报环保部门批复。3、新建项目试运行后，须向环保部门申请验收。

第六章 环保台账与报表管理

1、公司安全环保室负责建立和保存环保台账，及时填写环保各项数据，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

2、安全环保室必须及时向环保部门报送环保报表，并做好数据的分析，杜绝迟报、漏报、错报。

3、公司环保台账或报表保存期限为三年，外单位人员借阅，必须经总经理批复。

第七章 附则

1、本制度属企业规章制度的一部分，由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贯彻落实。安全环保室要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2、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证明

我司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该项目位于当地生活污水厂纳污范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特此证明！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9 日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噪
声
防
治
措
施

一、项目简介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108号A栋（E113° 14′ 12.53″，N22° 42′ 51.75″）。本项目主要从事端子、护套的生产。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来自生产设备，设备噪声在70~90dB（A）之间，原材料及产品在运输过程中产生交通噪声约65~70dB（A）。

为保护周围环境，解决噪声污染问题，项目贯彻落实噪声防治措施，将有效降低噪声排放，确保运营期间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

二、具体措施

（1）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严格控制生产时间，禁止在夜间时段生产；

（2）合理布局噪声源，将噪声较大的冲床加工车间布置往生产车间南面进行集中管理，拉大与西、北面厂界距离可增加几何发散衰减量；

（3）生活车间的门窗部分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结构，并进行日常生产关闭管理；

（4）对于运输噪声，合理选择运输路线，减少车辆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限值大信载重车的车速，靠近居民区附近时限行，对运输车辆定期维修、养护，减少或杜绝鸣笛等。

附件 7：固废处理情况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说明

- ① **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 ② **一般工业固废**：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金属废料等，集中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 ③ **危险废物**：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机油、含机油废抹布等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9 日



附件 8：应急预案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加强对生产事故的有效控制，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的危害程度，保障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环境，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原则，构建“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结构完整、功能全面、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事故应急体系，全面应对生产过程中处理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突发事件的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特制定本公司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企业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预案。

1.3 事故分级

1.3.1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环境事件：

- (1) 发生 1 人或 1 人以上死亡，或中毒（重伤）10 人以上；
- (2) 因环境污染使当地正常的经济、社会活动受到严重影响；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重要城市主要水源地取水中断的污染事故；
- (4) 因危险化学品生产和贮运中发生泄漏，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的污染事故。

1.3.2 重大环境事件（Ⅱ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环境事件：

- (1) 发生 5 人以上、1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
- (2) 因环境污染使当地经济、社会活动受到较大影响；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重要河流、湖泊、水库等大面积污染，或城镇水源地取水中断的污染事件。

1.3.3 较大环境事件（Ⅲ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环境事件：

- (1) 发生 2 人以上、5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
- (2) 因环境污染造成纠纷，使当地经济、社会活动受到影响；

1.3.4 一般环境事件（Ⅳ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般环境事件：

- (1) 发生 2 人以下人员伤亡；
- (2) 因环境污染造成的纠纷，引起一般群体性影响的；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在本厂区域内人为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废气、废水、固废（包括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等环境污染事件；在生产、经营、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爆炸、燃烧、大面积泄漏等事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危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影响饮用水源地水质的其它严重污染事故等。

1.5 工作原则

企业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 (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
- (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
- (3)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2.1 灭火处置方案

(1) 发现火情，现场工作人员立即采取措施处理，防止火势蔓延并迅速报告；

(2) 灭火组按照应急处置程序采用适当的消防器材进行扑救；

(3) 总指挥根据事故报告立即到现场进行指挥（总指挥不在现场由副总指挥负责指挥）；

(4) 警戒组依据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类别、危害程度级别，划定危险区，对事故现场周边区域进行隔离和交通疏导；

(5) 救护组进行现场救护，如有需要立即将伤员送至医院；

(6) 通讯组视火情拨打“119”报警求救，并到明显位置引导消防车；

(7) 扑救人员要注意人身安全。

2.2 泄漏处理方案

泄漏处理包括泄漏源控制及泄漏物处理两大部分：

2.2.1 泄漏源控制

(1) 生产过程中可通过关闭有关阀门、停止作业或采取改变工艺流程、物料走副线等方法，并采用合适的材料和技术手段堵住漏处；

(2) 包装桶发生泄漏，应迅速将包装桶移至安全区域，并更换。

2.2.2 泄漏物处理

(1) 少量泄漏用不可燃的吸收物质包容和收集泄漏物（如沙子、泥土），并放在容器中等待处理；

(2) 大量泄漏可采用围堤堵截、覆盖、收容等方法，并采取以下措施：

- 1) 立即报警：通讯组及时向环保、公安、卫生等部门报告和报警；
- 2) 现场处置：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基础上，快速实施救援，控制事故发展，并将伤员救出危险区，组织群众撤离，消除事故隐患；
- 3) 紧急疏散：警戒组建立警戒区，将与事故无关的人员疏散到安全地点；
- 4) 现场急救：救护组选择有利地形设置急救点，做好自身及伤员的个体防护，防止发生继发性损害；
- 5) 配合有关部门的相关工作。

(3) 泄漏处理时注意事项：

- 1) 进入现场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
- 2) 严禁携带火种进入现场；
- 3) 应急处理时不要单独行动。

2.3 化学品灼伤处置方案

2.3.1 化学性皮肤烧伤

- (1) 立即移离现场，迅速脱去被化学物污染的衣裤、鞋袜等；
- (2) 立即用大量清水或自来水冲洗创面 10~15 分钟；
- (3) 新鲜创面上不要任意涂抹油膏或红药水；
- (4) 视烧伤情况送医院治疗，如有合并骨折、出血等外伤要在现场及时处

理。

2.3.2 化学性眼烧伤

- (1) 迅速在现场用流动清水冲洗；
- (2) 冲洗时眼皮一定要掰开；
- (3) 如无冲洗设备，可把头埋入清洁盆水中，掰开眼皮，转动眼球洗涤。

2.4 中毒处置方案



(1) 发生急性中毒应立即将中毒者送医院急救，并向院方提供中毒的原因、毒物名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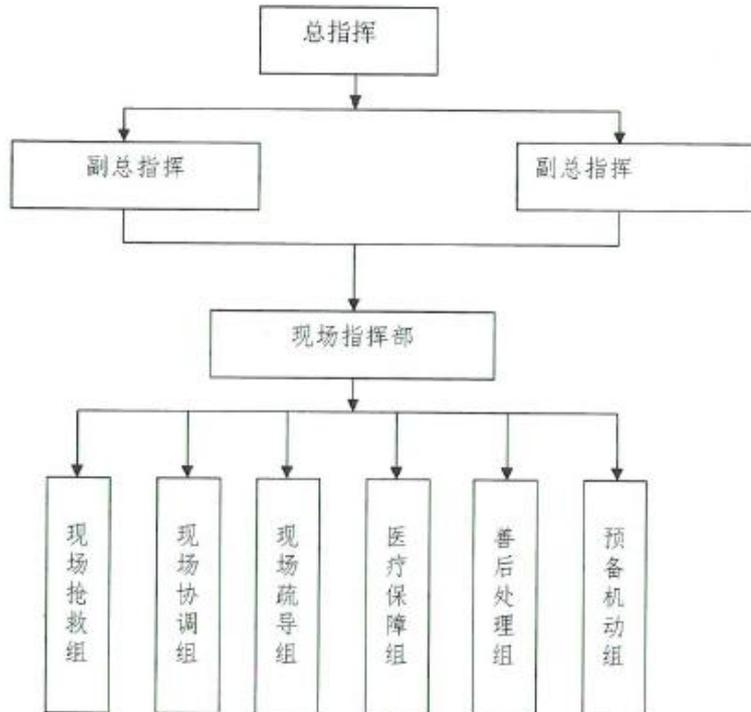
(2) 若不能立即到达医院，可采取现场急救处理：吸入中毒者，迅速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向转移至新鲜空气处，松开患者衣领和裤带；口服中毒者，应立即用催吐的方法使毒物吐出。工厂员工较少，总经理为第一安全负责人。在工厂明显的位置处放置了多个消防灭火器，并对员工进行了安全培训。为每一位员工配备了过滤式防毒面具，要求员工带面具上岗作业，防止吸入过量的有毒有害气体。生产车间严禁烟火。总经理定期检查各种消防设施情况，及时更换过期失效的设备，确保消防通道的畅通。

一旦厂区发生火警，应立即停止一切作业，离开现场，发出火灾警报，并迅速拨打 119 报警。对初起火灾，立即采用灭火器对准火焰根部扫射灭火，在总经理统一指挥下，投入灭火行动。

应急预案领导小组责任

1) 经理是应急预案领导小组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紧急情况处理的指挥工作。

2) 建立项目各级生产人员应急预案生产责任制，经理与生产负责人签订应急预案生产责任状，做到层层负责，横向到边，竖向到底。



附件 9：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自查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自查表

项目名称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设计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所在镇区	东风镇	地址	中山市东风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		
项目负责人	廖先生	联系电话	18028360878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具体内容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 搬迁 () 技改 ()			
	排污情况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 噪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危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评批准文号	中(凤)环建表(2018)0082号			
申请整体/分期验收	整体	分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万元)	1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0%
本期实际总投资* (万元)	2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万元)	3		15%
废气治理投入* (万元)	0	废水治理投入* (万元)	1	噪声治理投入* (万元)	1
固废治理投入* (万元)	1	绿化及生态* (万元)	0	其它* (万元)	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端子 1000 万个、护套 30 万个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	周边是否有敏感点	是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端子 1000 万个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10 日	距敏感点距离 (m)	西面 30 米居民区
年平均工作时长*	2400 小时/年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具体指标	环评批复文件的内容	是否符合环评要求	说明	
自查情况	生产性质	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C3834 绝缘制品制造	是		
	项目生产设备及其规模	车床 1 台、冲床 35 台、分条机 2 台	是		
	允许废水的产生量、排放量及回用要求	生活污水产生量 464.4 吨/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是		
	废水的收集处理方式	/	是		
	允许排放的废气种类	/	是		
	排污去向	/	是		
	在线监控		否		
	危险废物	废机油、含机油废抹布等	是		
	应急预案		否		
	以新带老		否		
	区域削减		否		
		废水治理设施管道铺设是否明管明渠，无设立暗管		是	
		排放口是否规范		是	
		现场监察时是否没有发现疑似偷排口和偷排管		是	
		废水治理设施运转是否正常，并做好相关记录。		/	
		该项目总的用水量（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		551t/a	
		该项目废水总排放量		464.4t/a	
		该项目回用水的简单流程；回用水用于生产中的具体环节		/	
		该项目废水是否回用，废水回用量、回用率、外排水量，是否符合环评要求		/	
		进水、回用水、排水系统是否安装计量装置		/	
		废气治理设施运转是否正常，并做好相关记录		是	
		该项目是否建有烟囱，烟囱高度是否达到环评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是	
		是否按规范设置防雨防渗漏的固废贮存、堆放场地，并标有统一的标志		是	

	该项目的危险废物是否交由有资质的公司处理	是	
	各项生态保护措施是否按环评要求落实	是	
	是否建立环保管理制度	是	
自查意见	是否达到环评批复的要求	是	
	是否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是	
	是否具备验收的条件	是	

备注：①请在自查意见上填上“√”或“×”，如果自查意见为“×”时，请在说明栏注明自查的具体情况，如果不涉及该内容则填“无”。②本自查意见为“否”的部分，即为建设项目需要整改的内容。③“区域削减”指环评要求建设单位采取措施削减其他设施污染物排放，或要求所在地地方政府或有关部门采用“区域削减”措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④当自查意见均为“是”时，建设单位方可向环保部门提出验收申请。对于环保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建设单位须提供新的自查表。

单位负责人：

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9月9日



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现对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做如下说明。

表一 项目信息

建设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特别说明	

表二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24.9.5	端子	1000 万个/年	2.677T/日	87%
2024.9.6	端子	1000 万个/年	2.664T/日	80%

声明：特此确认，本说明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的，我/我单位承诺对所有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日期： 年 月 日

负责人：

(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说明

- 1、表二某产品设计日产量是通过年设计产量除以设计工作天数计算而得，此值应摘自环评。
- 2、若产品种类较多，表格可自行添加。
- 3、若非工业类项目，工况情况可在表 1 的特殊说明里用文字描述。



合同编号：CNF5-BC-HW-XBN-2024-09-03-1Y-CL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服务合同

合同签订地点：广东省恩平市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9 日

危险废物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NF5-BC-HW-XBN-2024-09-031-1Y-CL

甲方: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住址: 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108号A栋(首层)
纳税人识别号: 914420006905351678
业务负责人: 韦德相 联系方式: 18013492817

乙方: 东莞市长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土坑站前二路一街16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MA4WFGF55F
业务负责人: 陈飞虎 联系方式: 18666160522

丙方: 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住址: 江门市恩平市横陂镇鹰咀湾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78507669589XL
业务负责人: 杨洋 联系方式: 1857172909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丙三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三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名词和术语

1.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2. 处置:是指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将危险废物焚烧、煅烧、熔融、烧结、裂解、中和、消毒、蒸馏、萃取、沉淀、过滤、拆解以及用其他改变危险废物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危险废物数量、缩小危险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分的活动,或者将危险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场所或者设施并不再回取的活动。
3. 签约量:是指合同内约定的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预计会交付给丙方处置的危废量。
4. 处置量:是指合同有效期内由甲方产生并交付给丙方处置的危废量。

第二条 合作内容

1. 甲方委托处理的工业危废种类、数量及包装方式:

序号	废物名称	危废代码	废物形态	包装方式	年产量(吨)
1	废机油、废乳化液及其包装物	900-249-08	液态	圆桶	0.09
2	含机油废抹布	900-041-49	固态	编织袋	0.01
合计					0.1

2.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综合环保服务商,包括向甲方提供环保咨询、危废管理知识培训、联单及台账指导、危废打包指导、转运协调等环保服务。丙方作为终端处置单位及运输单位,负责转运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并对该危险废物进行安全、环保、无害化处置。

3. 合同有效期: 从 2024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8 日止。

第三条 服务费结算

1. 签约量: 甲方合同有效期内危废最大交付量为 0.1 吨。
2. 甲乙双方根据合同附件 1:《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内约定的标准进行危废服务费结算。

第四条 三方责任与义务

1. 甲方责任与义务

- 1) 甲方及乙方在本合同附件 1:《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内签订的危废类别不能超出丙方资质范围。
- 2) 甲方提供给丙方转运的危险废物不超出本合同附件 1:《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内所列危险废物种类,对于超出合同约定范围的危险废物,丙方有权拒绝转运或退回,所产生的费用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 a) 废物类别与合同约定不一致;
 - b) 废物夹带合同约定外的自燃物质;
 - c) 废物夹带合同约定外的剧毒物质;
 - d) 废物夹带放射性废物;
 - e) 废物夹带具有传染性、爆炸性及反应性废物;
 - f) 废物夹带未经拆解的废电池、废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
 - g) 废物夹带含汞的温度计、血压计、荧光灯管和开关;
 - h) 废物夹带有钙焙烧工艺生产铬盐过程中产生的铬渣;
 - i) 石棉类废物;
 - j) 其他未知特性和未经鉴定的固体废物;
- 3) 甲方负责按照相关规范和要求进行危险废弃物的登记,配合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贮存、标识等,如有剧毒类危险废物、高腐蚀类危险废物和不明物,应告知乙方并在标签上明确注明,否则丙方有权拒绝转运或退回,所产生的费用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 4) 甲方因生产研发工艺、原辅材料等发生改变,导致产生的危废形态(含水量)、成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甲方及乙方须及时通知丙方,以确保丙方正常生产。如由于信息告知不及时导致的人员、财产损失,甲方及乙方共同承担全部责任。
- 5) 甲方应保证现场满足安全转移的条件,计划转移的危险废物中不能混有未列入本合同的危险废物(特别是易燃、易爆、放射性、多氯联苯以及氰化钾等危险、剧毒物质以及超出丙方资质范围的危险废物),不得将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 6) 收运废物期间,甲方应保证废物包装物完好、结实并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危险废物在存储、装卸及运输过程发生泄漏或渗漏异常,及将待收运的废物集中在一个区域摆放,提供废物装车所需的叉车、相关辅助工具、装车场地等设备及人员。
- 7) 甲方按照合同附件 1:《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内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2. 乙方责任与义务

- 1) 乙方负责指导甲方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包装、标识,包装物内不得混入其它杂物;设置规范的废物标识,标识标签内容应包括:产废单位名称、合同中约定的废物名称、主要成分、重量、日期等。
- 2) 乙方负责协助甲方填写《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各项内容及创建转运电子

联单。

3) 乙方应对甲方产生的危废进行分类称重并打印磅单, 以作为确认联单的依据。

4) 危险废物转运之前乙方应确保甲方危险废物情况及包装满足丙方转运要求, 仔细核查危废的包装、标识, 以及危废类别是否符合丙方资质, 如危废类别不符合《合同附件 1: 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内约定的情况或者包装方式及标识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丙方有权拒收, 因此产生的责任与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负责协调组织收运并至少提前 3 天将转运清单发给丙方, 经过丙方确认后即可安排收运。

6) 乙方应定期与丙方结算处置费用。

3. 丙方责任与义务

1) 丙方应保证所持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在合同期内的有效性。

2) 丙方保证: 危险废物运输单位具备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并用专用车辆运输; 专用车辆应当悬挂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标志, 专用车辆的驾驶人员需取得相应机动车驾驶证和相应危险货物运输从业资格; 押运人须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证照。

3) 丙方保证运输车辆与装卸人员,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做好自我防护工作, 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 并遵守甲方明示的环境、卫生及安全制度, 不影响双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4) 危险废物离开甲方厂区后, 风险和责任由丙方承担。

5) 丙方确保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转运合规, 并得到安全、环保、无害化处置, 处理过程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 丙方按照合同内甲方最大危废交付量来接收处置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 超出最大危废交付量可拒绝接收。

7) 丙方危废接收处置地址为: 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厂区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合同任何一方不能在合同有效期内擅自解除本合同。

2. 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 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 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仍不予以改正, 守约方有权中止、解除本合同。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3.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 1: 《废物服务结算标准》内签约的危废类别不能超出丙方资质范围, 若签订的危废类别不在丙方资质范围内, 则视为甲乙双方违约, 丙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

4. 甲方不得交付本合同附件 1: 《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约定以外的废物, 严禁夹带剧毒废弃物。当夹带剧毒物质时, 已收集的整车废物将视为剧毒废弃物, 乙方有权拒绝运输, 丙方有权拒绝接收处置, 且乙方不予退还该合同甲方所支付的费用。若触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乙方将按规定上报环保局、公安局和安监局等行政管理部门, 由此给乙方及丙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将由甲方全权承担。

5. 甲方故意隐瞒丙方, 或者存在过失造成丙方将本合同第四条甲方责任义务中第(1)点所述的异常危险废物或爆炸性、放射性等废物装运进车或收运进入丙方仓库的, 丙方有权将该批废物退还给甲方, 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发费、废物处理处置费、运输费等)以及承担全部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及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6. 甲方逾期向乙方支付处置服务费, 甲方应按照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 LPR)的四倍向乙方支付资金占用费。

第六条 合同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内丙方因不可抗力因素(如全省统一停窑、节能减排限产停窑、政府执法行为、计划性停电、检修等)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甲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并书面通知甲方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相关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甲乙双方三方因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履行合同时,经三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解除协议,亦可免于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保密条款

合同内任何一方均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内信息(将商业信息提交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造成合同另两方损失的,应向另两方赔偿其因此而产生的实际损失。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三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将争议提交至丙方住所地法院诉讼裁决。

第九条 合同其他事宜

1. 本合同一式叁份, 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2. 本合同经三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 三方共同遵守执行。
附件 1: 《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 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 双方遵照执行,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甲乙双方未尽事宜, 可以在附件 1: 《危险废物服务结算标准》中补充说明或者由双方另行签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中山中信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委托人(签字): 梁朝良
开户行: _____
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乙方(盖章): 东莞市长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人(签字): _____
开户行: _____
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丙方(盖章): 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人(签字):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投资概况说明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我公司位于中山市东风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主要从事算子、护套的生产。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本次验收的主要投资概况如下表：

总投资概算 (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	10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万元)	20	其中环保投资	3	所占比例	15%
实际环境保护 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1	废气治理	0	
	噪声治理	1	固废治理	1	
	绿化、生态	0	其他	0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9 日



附件 13：分期说明

关于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的分期说明

因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中生产设备只投产了端子生产线，其余生产线暂未投产，本次验收为一期验收，验收内容如下：

(一) 项目一期验收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数量	一期验收数量	未验收量	所在工序
1	车床	/	1 台	1 台	0	端子生产车间，位于项目所在地一楼
2	冲床	45T	5 台	35 台	0	
		25T	19 台			
		30T	11 台			
3	分条机	/	2 台	0	2 台	
4	护套成型机	/	2 台	0	2 台	护套生产车间，位于项目所在地二楼
5	冷却塔	/	1 台	0	1 台	
6	搅拌机	/	1 台	0	1 台	
7	真空罐	/	4 个	0	4 个	
8	压缩机	/	1 台	0	1 台	
9	自动剪切机	/	2 台	0	2 台	
10	线割机	/	6 台	0	6 台	模具维修车间，位于项目所在地一楼
11	火花机	/	1 台	0	1 台	
12	小磨床	/	5 台	0	5 台	
13	铣床	/	1 台	0	1 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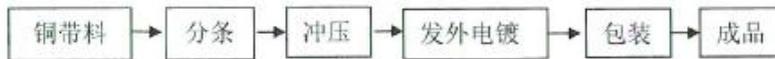
(二) 项目一期验收主要产品及产量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量	一期验收年产量
1	端子	1000 万个	1000 万个
2	护套	30 万个	0

(三) 项目一期验收主要原材料及年耗量

序号	名称	年耗量(吨)	一期验收年耗量(吨)	未验收量(吨)
1	铜带	300吨	300吨	0
2	PVC新料(粉末状)	12吨	0	12吨
3	增塑剂(DOTP)	3吨	0	3吨
4	脱模剂	1吨	0	1吨

(四)项目一期验收生产工艺流程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2024年9月9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20006905351678001Z

排污单位名称：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108号A
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6905351678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9月05日

有效期：2024年09月05日至2029年09月04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说 明

2017 年 4 月，我司委托广东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6 月 27 日，中山市环境保护局以（中（凤）环建表[2018]0082 号）文予以审批，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由于当时经济环境影响下，缺乏订单需求，本项目延后建设生产时间，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开始建设，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竣工。

特此说明！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3 日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样品类别: 生活污水、噪声

委托单位: 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中山市东凤镇安乐村东海西路 108 号 A 栋

报告日期: 2024 年 09 月 20 日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1 页 共 12 页

报告编号: VN2407232062

编制人: 梁芷妍

校核人:

梁芷妍

签发人:

梁芷妍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07.20

报告声明:

1. 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 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 对检测数据承担技术责任, 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技术资料保密。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的无效; 无  专用章的报告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 无校核人、签发人签字均视为无效。
4. 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 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不稳定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或复检。
5.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 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6. 未经本公司批准, 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报告部分复制均视为无效。
7.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将本报告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8. 本报告只适用于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9. 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2栋5层501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2 页 共 12 页

一、检测概况

受中山市信航五金塑料有限公司委托，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的生活污水和噪声进行检测。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采样日期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4 次/天, 共 2 天	微黄、微臭、微油、无浮油	2024.09.05
					至 2024.09.06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 N1	1 次/天, 共 2 天	--	2024.09.05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 N2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 N3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 N4			
备注	采样人员: 苏汉华、蓝图; 分析人员: 陈国英、许慧玲、杨振业、谢颖芹; “--”表示没有该项。				

本页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3 页 共 12 页

三、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1。

表 3-1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生活污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滴定管 50ml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电导率 测定仪 Bante904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 计 7230G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二级声级计 AWA5688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二级声级计 AWA5688	--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			
备注	"--"表示没有该项。			

本页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四、 检测结果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见表 4-1,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4-2。

表 4-1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2024.09.05	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单位	结果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范围/ 平均值			
W1 生活污 水排放口	pH 值	7.3	7.2	7.2	7.4	7.2-7.4	6-9	无量纲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40	165	156	150	153	500	mg/L	达标
	悬浮物	62	51	56	48	54	400	mg/L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3.7	53.8	49.0	51.3	49.4	300	mg/L	达标
	氨氮	17.5	19.1	15.9	16.8	17.3	--	mg/L	--
采样日期	2024.09.06	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单位	结果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范围/ 平均值			
W1 生活污 水排放口	pH 值	7.1	7.3	7.2	7.0	7.0-7.3	6-9	无量纲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69	148	171	175	166	500	mg/L	达标
	悬浮物	55	60	65	52	58	400	mg/L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55.8	44.3	54.1	56.4	52.6	300	mg/L	达标
	氨氮	19.9	17.5	18.4	19.4	18.8	--	mg/L	--
执行依据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								
备注	“-”表示没有该项; 2024年09月05日采样环境条件: 第一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二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三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四次气象状况: 无雨; 2024年09月06日采样环境条件: 第一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二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三次气象状况: 无雨, 第四次气象状况: 无雨。								

本页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2栋5层501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5 页 共 12 页

表 4-2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2024.09.05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主要声源	结果评价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 N1	昼间	53	60	生产噪声	达标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 N2	昼间	52	60		达标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 N3	昼间	53	60		达标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 N4	昼间	48	60	环境噪声	达标
采样日期	2024.09.06		工况	正常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主要声源	结果评价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 N1	昼间	54	60	生产噪声	达标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 N2	昼间	53	60		达标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 N3	昼间	52	60		达标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 N4	昼间	47	60	环境噪声	达标
执行依据	厂界东南、东北、西北侧执行国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安乐二中路居民区执行国家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备注	厂界西南侧为邻厂, 不具备检测条件, 故不布点; 2024 年 09 月 05 日昼间采样气象状况: 无雨; 风速: 1.6m/s; 2024 年 09 月 06 日昼间采样气象状况: 无雨; 风速: 1.4m/s。				

本页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6 页 共 12 页

附图 1: 采样点位图 (2024.09.05)



图例说明:

★为生活污水检测点;

▲为噪声检测点;

本页结束

广东方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英宝大楼2栋5层501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7 页 共 12 页

附图 2: 采样点位图 (2024.09.06)



图例说明:

★为生活污水检测点;

▲为噪声检测点。

本页结束

广东方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8 页 共 12 页

附图 3: 现场采样照片



本页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9 页 共 12 页

五、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为保证验收检测数据的合理性、可靠性、准确性,根据《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质量保证的要求,对监测的全过程(布点、采样、样品贮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 (1) 所有参加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2) 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3) 合理规范设施监测点位、确定监测因子与频次,保证验收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代表性。
- (4) 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5) 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的检测仪器、量具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 采样分析及分析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
- (7) 监测数据和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8) 实验室对同一批次水样分析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于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在分析同一批次样品时候增加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在分析时增加空白分析、重复检测等质量控制手段。
- (9) 噪声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用标准声源对噪声仪进行校准,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A)。
- (10)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监测分析仪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及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前后校准值相对误差在 5%以内。

水质质控样测试结果见表 5-1,水质全程序空白质控结果见表 5-2,水质实验室空白质控结果见表 5-3,水质实验室平行双样质控结果见表 5-4,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结果见表 5-5,人员上岗证书见表 5-6。

本页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10 页 共 12 页

表 5-1 水质质控样测试结果一览表

水质质控样测试结果				
检测项目	标样测定结果 (mg/L)	标样浓度范围 (mg/L)	标样证书编号	标样考核评定
化学需氧量	255	250±11	BY400011 B23050154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3.5	23.3±1.7	BY400124 B23120208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2.7	23.3±1.7	BY400124 B23120208	合格
氨氮	2.83	2.75±0.19	BY400012 B23110176	合格

表 5-2 水质全程序空白质控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实测浓度 (mg/L)	技术要求 (mg/L)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24.09.05	<4	<4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2024.09.06	<4	<4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5	<0.5	<0.5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6	<0.5	<0.5	符合要求
氨氮	2024.09.05	<0.025	<0.025	符合要求
氨氮	2024.09.06	<0.025	<0.025	符合要求
备注	实测浓度前带"<"的表示该值低于测试方法检出限, 后面的数值为检出限。			

表 5-3 水质实验室空白质控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实测浓度 (mg/L)	技术要求 (mg/L)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24.09.08	<4	<4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6 ^a	<0.5	<0.5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4.09.07 ^a	<0.5	<0.5	符合要求
氨氮	2024.09.07	<0.025	<0.025	符合要求
备注	^a 表示五日生化需氧量开始分析日期, 共 5 天; 实测浓度前带"<"的表示该值低于测试方法检出限, 后面的数值为检出限。			

表 5-4 水质实验室平行双样质控结果一览表

实验室平行双样测定结果 (mg/L)							
检测项目	2024.09.05		相对偏差 (%)	2024.09.06		相对偏差 (%)	结果评价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1	样品 2		
化学需氧量	137	143	±2.14	--	--	--	符合要求
五日生化需氧量	42.2	45.2	±3.43	57.2	54.4	±2.42	符合要求
氨氮	16.6	17.1	+1.49	--	--	--	符合要求
备注	"--"表示没有该项; 以上项目的平行样品相对偏差 (%) ≤10%, 均符合质控要求。						

本页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奕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11 页 共 12 页

报告编号: VN2407232062

表 5-5 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及型号	测量时段		校准声级 [dB (A)]	标准声级 [dB (A)]	示值偏差 [dB (A)]	技术要求 [dB (A)]	结果
二级声级计 AWA5688 (VN-230-14)	2024.09.05 昼间	测量前	93.8	94.0	-0.2	≤±0.5	合格
		测量后	93.8		-0.2		合格
	2024.09.06 昼间	测量前	93.8		-0.2		合格
		测量后	93.8		-0.2		合格

表 5-6 人员上岗证书一览表

序号	检测人员	是否持证	上岗证书编号
1	苏汉华	是	VN089
2	蓝图	是	VN030
3	许慧玲	是	VN069
4	陈国英	是	VN085
5	杨振业	是	VN065
6	谢颖芹	是	VN052

报告结束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肇庆市鼎湖区新城六区水坑一工业村水坑大道旁美宝大楼 2 栋 5 层 501 室

联系电话: 07582696008

邮政编码: 526070

第 12 页 共 12 页